



面对交警,摩的司机毫不害怕

步出紫荆山地铁口,这样的场景大家再熟悉不过:“喂,去哪儿?摩的坐不坐?”一群摩的司机争相揽客,不胜其烦的乘客较为艰难地从他们中间穿行出去。事实上,城管、交警等部门对地铁口的摩的拉客现象已进行了多次整治。为何总是死灰复燃?如何解决这个顽疾,成了摆在城市管理者们的一道难题。郑州晚报记者 石闯 张玉东/文 周甬/图

## 如何解决紫荆山地铁口摩的乱象? 听听他们的建议

# 政协委员:建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

# 交警:地铁口设摄像头和隔离护栏



紫荆山地铁口揽客的摩的

### 摩的包围紫荆山地铁口

4月13日上午11点,在紫荆山地铁站E出入口,20多辆摩的排成两排,仅留出了一条1米多宽的通道,一有乘客出站,摩的师傅就会喊道:“去哪儿?摩的,摩的!”地铁口俨然成了摩的市场。

摩的并不是只在地铁出入口揽客,队伍一直延伸到站外的人行道上,几乎包围了半个紫荆山公园。在这些摩的中,除了两轮的电动车,还

有两辆电动三轮车。

除了非法营运,摩的还存在着乱停乱靠、占道经营、不遵守交通规则等乱象。

此外,在该地铁口附近区域,数百辆电动车、自行车乱停乱放,各种摊贩占道经营。

而记者在燕庄站、民航路站和河南南路站等地铁口未见到像紫荆山站这样的乱象。

### 为何紫荆山地铁口摩的泛滥?

紫荆山地铁口摩的泛滥,是不是出了地铁站换乘公交不方便?答案:否!

在紫荆山地铁口周边,金水路紫荆山路所配备的公交站台距地铁口不足60米,此外紫荆山立交桥下还有不少始发公交车。

人流量大,有市场?答案:对!

在紫荆山地铁口周边,紫荆山路、花园路、金水路、人民路等在此交

会,云集着众多居民小区、商场、写字楼及公园,该地铁站的客流量明显要比其他地铁站多出很多。

另外,从环境上看,紫荆山地铁口更适合摩的存在,除了出入口通道留有较大的空间可以停靠电动车外,非机动车道上的各种电动车更是川流不息,摩的混入其中,给相关部门查处带来了极大的不便。

### 摩的司机与执法者的“游击战”

昨日上午,市交巡警一大队组织警力对紫荆山地铁口摩的乱象进行了整治。同时,金水区城管行政执法局花园路执法中队、人民路中队也出动10多名执法人员,对紫荆山地铁口占道商贩进行集中整治。

市交巡警一大队民警孟繁勇表示,他们已对此处摩的进行了多次整治,可是由于车辆及人员身份难以界定,缺乏法律依据,很难查处。“现在运行的摩的都是电动车,属于非机动车,如果载客时仅以非机动车带人处罚,也就是20块钱,处罚力度很小,违法成本很低,难

以起到震慑的作用。”

孟繁勇表示,摩的范畴还需要由运管部门来界定,交警只能对上路摩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他说不允许停靠的地点停放车辆,或者在公交车站30米范围内停车招揽客人,都属于交通违法行为。孟繁勇说,交警一直在和摩的司机较量,可是往往交警一露面,摩的司机就溜走,交警一撤离又卷土重来。

被“游击战”困扰的还有城管执法部门,他们的对手是那些卖烤红薯、肉夹馍的流动商贩。

### 如何解决地铁口摩的乱象? 他们有话说

事实上,地铁口摩的乱象由来已久,但为何一直得不到根治?

郑州市政协委员白勇分析原因说,一是供求关系存在,二是缺乏有效监管,“街上的摩的,很多没有任何标志,有的甚至戴着头盔就出来拉客,在缺乏监督情况下,横穿马路、飞车驾驶、超载搭客等便成常态。”

“大多摩的为了多拉活、多挣钱,在市区不顾危险,横冲直闯,很容易发生交通事故。”白勇表示,从创建文明城市来看,摩的扎堆紫荆山地铁口,影响了市容市貌。从安全角度来说,摩的乱停乱放,路边随意接客,不按章行驶,增加了交通隐患。

白勇建议,公安、交通、城管、运管等部门要建立长效的联合执法机制,对摩的进行综合治理;继续优化公交线路,打造“公交都市”,方便市民出行;建立城市公共自行车租赁系统,解决市民公共交通无法完全覆盖的“最后一公里”难题。

对摩的司机,白勇建议街道、社区帮助他们登记、推荐他们就业,改变谋

生手段,使他们退出“摩的”行业。

“建议在紫荆山地铁口设置摄像头,便于24小时对摩的载客进行取证。”孟繁勇建议道,希望有关部门加大硬件投入,在地铁口设置护栏,对摩的进行硬隔离,同时,在紫荆山附近建立一些停车场,满足有车一族乘坐地铁的客观需要。

**第十五届中国(郑州)糖酒食品交易会**  
距开幕还有 **9** 天

展会时间:2015.4.24-26 展会地点:郑州国际会展中心  
咨询电话:0371-66399838 官方网站:www.zztj.h.org

#### 招标公告

按照国务院《物业管理条例》、《郑州市物业管理条例》等法规、政策的规定,河南永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决定对永茂小区项目的前期物业服务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招标物业区域的简要说明:永茂小区位于中牟县宝峰街东、牟山路北侧。占地面积 9029.23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816.24 平方米。二、投标单位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房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叁级(含叁级)以上物业服务企业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2.必须通过房产行政主管部门的资格预审。3.由欺诈、违规等不良记录及符合建设部《物业服务企业资质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内容的物业服务企业不允许参加投标。三、投标文件领取地点:中牟县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联系电话:0371-62159302 招标人:河南永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4日